

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 (第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 标 编 号：ZB2017-0536R

采 购 单 位：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招 标 代 理：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3
第二部分	供 应 商 须 知	5
第三部分	用 户 需 求 书	15
第四部分	合 同 条 款	22
第五部分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要 求	24
第六部分	评 审 办 法	34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委托,对其“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进行竞争性谈判,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响应。

1. 项目编号: ZB2017-0536R

2. 谈判项目及范围

2.1、项目名称: 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

A包: 车辆设备采购及涂料

2.2、用途: 工作需要

2.3、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 见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

2.4、本项目预算为: A包: ¥808200.00元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A包: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3.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2016年6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和纳税记录复印件);

3.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公章);

3.4、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谈判文件的获取

4.1、发售标书时间: 2017年6月12日08:30时起至2017年6月14日17:00;

4.2、发售标书地址: 海口市西沙路星华佳园D1栋2102室。

4.3、标书售价

项目本身：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200.00 元。A 包保证金：12000.00 元（壹万贰仟元整）。

报名时需提交的材料：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也视为同等有效证明）、开户许可证、企业 2016 年 6 月份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和纳税记录复印件、授权代表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授权书（注：现场核查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

5. 响应截止时间、响应时间及地点

- 5.1、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6 月 15 日 09 :00:00（北京时间）。
- 5.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海口市西沙路星华佳园 D1 栋 2102 室。
- 5.3、开标时间：2017 年 6 月 15 日 9:00:00（北京时间）。
- 5.4、开标地点：海口市西沙路星华佳园 D1 栋 2102 室。
- 5.5、公告发布媒介：<http://www.hainan.gov.cn/code/html/>。

6. 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乐东黎族自治县

联系人：吉先生

联系方式：15120789132

2) 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68525258/17733161636

传 真：0898-6852525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所叙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2.2 供应商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3. 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等响应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响应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单位按收费标准《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支付时间：在签发中标通知书前；支付方式：中标单位将采购代理费提交招标代理公司的账户或现金支付，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利拒发中标通知书。

4. 法律适用

4.1 本次采购活动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谈判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谈判文件由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部分 竞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谈判文件格式要求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前按谈判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3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4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谈判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则。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8.3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响应截止日期和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语言文字）。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9.3 除在谈判文件第五部分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本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谈判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谈判文件第五部分、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0.1.1 竞标函、响应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10.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0.2 谈判文件第三部分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10.3 若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1. 响应报价

11.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服务的价格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1.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1.3 预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预成交供应商，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2. 响应货币

12.1 响应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响应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A包保证金：12000.00元。**

13.2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

13.2.1 在2017年6月14日17:00点前划入招标代理机构账户（按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富成支行**

银行帐号：**2125 3001 0400 2073 9**

13.3 若投标人不按第 13.1 和 13.2 条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3.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4.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中标人不按第 29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 响应有效期

14.1 响应有效期为从谈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响应，响应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受响应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盘或 U 盘）。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每份投标文件均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2 投标文件应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相应部位签字盖章。

15.3 投标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没有签字和盖章的文件将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在响应专用袋(箱)中,并在响应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6.2 响应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6.3 响应文件未按第 16.1 和 16.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6.4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报价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投标文件正本封套内:

- (1) 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一览表;
- (2) 交纳响应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投标函。

17. 响应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第 8 条规定推迟了响应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1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密封,并按第 16.2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谈判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

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响应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而拒绝接受文件。

19.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19.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响应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响应及谈判

20. 谈判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响应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0.3 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报价，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谈判记录。

20.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响应保证金（包括响应保证金不符合第13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0.5 按照第19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1. 谈判小组

21.1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专家库随机抽取贰名专家和业主指定壹名专家组成叁人评标委员会，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22. 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响应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响应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2.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4. 谈判及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4.1 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谈判小组按响应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谈判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谈判,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最低报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保证。

25. 谈判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谈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谈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5.3 在谈判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5.4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谈判,根据谈判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谈判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将在指定的网站(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7. 质疑处理

27.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谈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成交通知

28.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谈判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次服务项目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A 包

一、项目名称：车辆设备采购及涂料

二、采购清单及预算：

序号	产品名称及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配15、20料斗；主要用于长线或虚线施工；供方派一名技术人员到需方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包装标准：国家标准；随机必备品的数量及供应：标准配置；运输费用及费用负担：运费由供方承担。
1	热熔刮敷式标线汽车	1	辆	
2	手推式热熔标线机	1	台	配 15/20/30/40 公分料斗
3	下涂剂喷涂机	1	台	
4	合金式标线清除机	1	台	
5	热熔型道路标线涂料	28	吨	符合国家标准，含增值税发票，包装标准：国家标准。（★需提供国家级权威质监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道路标线材料的检测报告和批量生产合格证）
6	震荡型道路标线涂料	2.4	吨	
7	反光型玻璃微珠	3	吨	★需提供国家级权威质监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
8	下涂剂	1	吨	
采购预算金额：				大写：捌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 小写： <u>¥808200.00 元</u>

（备注：带“★”的条款是本项目的重要指标，投标人如出现不满足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导致投标无效）

三、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热熔刮敷式标线汽车	规格(mm): 长: ≥ 5690, 宽: ≥1995	1	辆	
		燃油类型: 柴油			
		依据标准: GB17691-2005 国IV, GB3847-2005			
		转向形式: 方向盘			
		轴 数: 2			
		轴 距: ≥3815mm			
		弹簧片数: 9/12, 9/11+8, 9/6+6, 8/7+6			
		轮 胎 数: 6			
		轮胎规格: 7.50-16 14PR, 7.50R16 14PR, 8.25-16 14PR, 8.25R16 14PR			
		前轮距(mm): ≥1665			
		后轮距(mm): ≥1525			
		接近离去角: 24/13 度			
		前悬后悬 (mm) : 1085 或 1910, 108 或 790			
		加热方式 : 高效节能炉具(燃油)			
		保温方式: 导热油+保温棉			
		熔料罐容量: 3×300L			
玻璃珠罐容量: 250L					
标线方式: 热熔刮敷					

2. 手推式热熔标线机

- 1.涂料桶: 不锈钢外层内套冷轧抗氧化钢制保温加热桶, 加热温度可根据用户所选涂料品种不同自由控制(0-260℃), 配直立叶片式手动搅拌装置, 桶容量大于或等于 55L。
- 2.划线斗: 划线斗为耐高温、耐磨损、抗氧化优质合金钢刮敷式结构。外置结构及相关活动件均为耐温、耐冲击、抗氧化高强度特殊钢制板材; 落地刀为优质硬质钨合金制造。料斗仓为重力铸造铝合金材质。
- 3.加热系统: 阀门、炉具、火嘴、燃气表、点火器、胶管均为国产优质件。
- 4.玻璃微珠贮存箱: 带视窗贮箱, 能及时窥知箱内玻璃珠存量, 箱容量 12L。
- 5.玻璃微珠撒播器: 与涂料刮敷系统同步离合的可变量自动定量撒播器, 确保撒珠更均匀、更节省。
- 6.后尾轮定向器: 锁定后尾轮定向装置, 确保划线机沿直线定向或弯道转向自如。

- 7.底盘：坚固焊接框架，表面经镀铬或耐高温喷涂处理。配置高速型轴承，保证整机更轻盈、更灵便。

3. 下涂剂喷涂机

- 1.引擎： 6.0HP 四冲程空冷式汽油发动机。
- 2.加压泵： 0.28m³/min 排量活塞式超耐磨气泵，保证所喷下涂剂流量更大，压力更稳。
- 3.流量： 3.5L/min。
- 4.下涂剂贮存罐： 耐压 0.8 Mpa，配压力安全阀，罐容量 33L，进料口配有过滤网。
- 5.喷涂枪： 闸把控制的新型手动喷枪，备有硬边柱型反向去污喷嘴（20/25），现场排堵方便快捷；非弧线喷嘴保证所喷底线准直。喷幅宽度： 50-300mm。
- 6.底盘： 坚固焊接框架，表面经镀铬或耐腐蚀喷涂处理，配置高速型轴承，保证整机更轻盈、更灵便。
- 7.胶轮： 左右前轮及后尾轮均为特制天然改性橡胶轮。
- 8.导向杆： 上、下、左、右可自由调整。
- 9.车把： 高度可根据操作者需要自由调整。
- 10.后尾轮定向器： 可锁定后尾轮定向装置，确保划线机沿直线定向或弯道转向自如。

4. 合金刀式标线清除机

- 1.引擎: 10.5Hp 立式双过滤空冷式汽油发动机，油门由操作闸柄自动控制。
- 2.除线刀片： 钨合金刀头坚硬且转速快。
- 3.深度调节器： 安装有调节打磨深度的装置，可根据需要进行调节并固定。采用精密螺距调节，可根据需要精确控制打磨深度。
- 4.保护装置： 打磨头自动离合装置，可保证打磨头根据发动机转速及路面障碍情况自动与打磨轴离合，保证了打磨的质量，减少了对路面的损害，并有效延长了标线清除机器的使用寿命。加装喷淋装置，以延长刀头的使用寿命，提高标线清除施工效率，并能有效降低施工现场的尘埃产生。
- 5.操作方法： 前进、后退、左右自如的推、拉、摇、摆式操作方式。左右操作时其打磨宽度可达 620mm，直线前进或后退时打磨宽度为 180mm。
- 6.底盘： 坚固焊接框架，表面经镀铬或耐高温喷涂处理。四轮结构确保机器工作时更稳定，

操作更方便。

7.轮胎：前轮配置 直径为 $\phi 250\text{mm}$ 超耐磨的改性橡胶轮，后轮配置 直径为 $\phi 150\text{mm}$ 改性耐磨橡胶轮，可有效防止胶轮因长时间震动作用而造成的开胶或变形。前后轮均为精制钢轮股，配置高速型 轴承，保证整个标线清除机更轻盈、更灵便。

5. 国标热熔标线涂料（普通刮敷型）

基料	热塑性石油树脂
比重	1.8-2.3g/cm ³
体积固定含量	100%
重量固体含量	99.8%
挥发性有机物	无
理论涂布率	4-5 公斤/平方米
不粘胎干燥时间	≤5 分钟（23℃）
软化点	90-125℃
颜色	白色、黄色
贮存	贮存环境要求干燥、凉爽和不受日光直射
保质期	不低于一年

用途：可在沥青或混凝土路面上作长效标线之用

备注：符合中国交通部 JT/T280-2004 路面标线涂料标准及国标 GB16311-2009 标准。

★需提供国家级权威质监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道路标线材料的检测报告和批量生产合格证

6. 震荡型热熔标线涂料

基料	热塑性高强度石油树脂
比重	1.8-2.3g/cm ³
体积固定含量	100%
重量固体含量	99.8%
挥发性有机物	无
理论涂布率	6.5-7.5 公斤/平方米
不粘胎干燥时间	≤5 分钟（23℃）
软化点	≥100℃
颜色	白色、黄色
贮存	贮存环境要求干燥、凉爽和不受日光直射
保质期	不低于一年

用途：

需要在沥青或混凝土路面上作长效标线之用，用于道路中心线、高等级公路边缘线及弯道、坡道及路口减速标线等。

备注：符合中国交通部 JT/T280-2004 路面标线涂料标准。

★需提供国家级权威质监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道路标线材料的检测报告和批量生产合格证

7. 反光型玻璃微珠

面撒型玻璃微珠

外观	无颜色透明球体，光洁圆整，无明显的气泡或杂质
----	------------------------

成圆率	成圆率 $\geq 80\%$ （当 $600 < \text{粒径} < 850 \mu\text{m}$ ，成圆率 $\geq 75\%$ ）
密度	2.4-2.6g/ cm ³
折射率	Nd ≥ 1.50

★需提供国家级权威质监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

8. 底涂（下涂）剂

概述：

热熔型道路标线涂料与路面间的粘结力，保证标线优良性能发挥的基础。标线涂料与路面间粘结效果的好坏，决定因素除涂料本身性能及施工工艺外，还取决于路面状况。对于新铺建沥青路面，只要保证路面的清洁、干燥即可，因当熔融涂料涂敷于新铺建沥青路面时，高温的涂料会将路面沥青表层熔化，使两者牢固地结合在一起；对于水泥路面、旧路面或施工后保护不好的路面，因其表面有松散颗粒、灰尘、顽污等松散物或污染物，除施工前必须清扫干净外，还需依靠下涂剂对表面进行溶解，以便使路面产生近似新的沥青层的层面，以达到标线涂料与路面之间良好的粘结效果。

备注：带“★”的条款是本项目的重要指标，投标人如出现不满足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导致投标无效。

三、其他要求

- 1、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45 天内交付使用
-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验收要求：按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 4、投标人应针对招标要求做功能全部响应，没有完全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
- 5、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

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四、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

1、质量保障：

中标供应商应按《整车及零部件的质量“三包”保修期限》提供保修服务。

2、售后服务：

1) 产品问题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上门服务，并在两天内修复。产品质量保修期不少于 1 年，终身维修。3 年内定期回访每年不少于 2 次，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并提供招标人要求的所有培训资料。

2) 在保修期内，同一产品、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中标投保人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零配件或者性能更加高级的替代产品。

3) 故障报修后，供方需在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在时限内解决的故障，供方必须在该时限内向需方提出说明和处理故障的方案。

4) 供方必须以书面形式明确各售后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投诉人联系电话。

5) 需方要求情况下，供方须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供质量故障分析和处理结果报告。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通用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17 年 月 日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ZB2017-0536R) 的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 () 包 谈判结果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与中标方进行协商。

二、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 选以下一种方式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字和盖章、以及招标代理公司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五、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公司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 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响应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六、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七、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一份，财政主管部门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响应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人：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一、自查表

1.1 初步审查表

二、投标函

三、法人授权资料

3.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2 法人授权委托书

四、报价表

4.1 报价一览表

五、技术要求响应表

5.1 技术参数响应表（如有）

六、资格证明文件

6.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6.2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6.4 企业纳税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社保记录（复印件）

6.5 其他有关招标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七、售后服务方案

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九、保证金退款申请书

1. 自查表

1.1 初步审查表

序号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自查结论
1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4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6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8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9		见投标文件（）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ZB2017-0536R 资格审查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2. 竞标函

竞标函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__包）”的竞标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响应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响应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响应，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为成交供应商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们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3. 法人授权资料

3.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两面）

3.2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单位合法地参加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采购()包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投标活动中办理以下事宜：

- 1、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响应书和响应文件
- 2、参加响应谈判会议
- 3、向谈判小组及采购代理机构澄清、解释响应文件中的疑问
- 4、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本项目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

受托人_____ (签名)

注：1、受托人的身份证（正反两面）

2、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需填写。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4、报价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 () 包

项目编号：ZB2017-0536R

1	2	3	4	5	6	7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价	合价	交货期	备注
响应报价总计：¥ 人民币（大写）						

交货地点：

注：① 响应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 报价总计包含运费、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响应单位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表五：技术要求响应表

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货物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货物名称	原技术规范 主要条款描述	供应商 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响应单位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 注：①、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②、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③、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④、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6、资格证明文件

6.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6.2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6.4 企业纳税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社保记录（复印件）

6.5 其他有关招标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7、实施计划

7.1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
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其它服务承诺；

8.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声明函

<p>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p> <p>一、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p> <p>二、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u>0</u>（没有填0）。</p> <p>三、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假冒品、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u>0</u>次（没有填0）。</p> <p>四、本次响应的物均为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环保标准和安全标准的合格产品。</p> <p>五、我公司提供本项目的整体解决方案，能实现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技术要求，并如期完成工程。</p> <p>六、用户有权根据需要，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就响应内容，参考技术规格要求，进行验证性测试，如不通过则取消其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p> <p>★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预中选公示期间，查核我公司有与上述承诺不符合、不满足、不响应的情况，我公司将自愿放弃预中选资格，并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p>供应商</p>
	<p>（单位公章）</p>

9、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 年 月 日为 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 ）包（项目编号： ZB2017-0536R）投标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 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开 户 名 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 系 人	
银 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一）评审规则

（一）首先进行初步评审

1. 谈判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文件才能通过初步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内容，谈判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二次报价阶段，否则将被淘汰。

2. 谈判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响应保证金、响应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是否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

3. 进入二次报价后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将从服务和质量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选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对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提出异议的，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详细评审

1、评标小组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货物规格、型号、性能、技术、数量、质量、售后服务、交货时间等的前提下以投标人的最低价中标，并推荐给采购人。

2、关于政策性加分

2.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2.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2%)。

2.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资格审查表（A包）

序号	审查项目	资格审查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的资格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社保及纳税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2016年6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和纳税记录复印件，如有依法不缴纳税收的单位，请提供有关说明或证明文件）	
4	无违法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保证金	是否按时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的	
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7	技术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带“★”的条款	
8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是否满足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9	其他	是否有其它无效谈判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竞争性谈判项目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项目名称：采购工作车辆及设备(第二次) () 包

总 报 价：¥

大 写：

相关补充说明：

授权代表（签名）：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谈判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